

附件 1

湘阴县 2022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科技和人才创新基金

项目单位 中共湘阴县委宣传部

主管部门 _____

评价方式：现场评价

评价机构：湘阴县财政局

报告日期：2023 年 7 月 5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易和平			联系电话	0730-2115669		
项目地址	新世纪大道四大家行政大院东边 四楼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 (万元)	45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45	实际支出 (万元)	37.5	结余 (万元)	7.5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45	县市区财政	45	县市区财政	37.5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详见附件	37.5 万元		
合计	37.5 万元		

三、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目 标				实际完成
	按照《湘阴县文化文艺精品和文化文艺人才扶持奖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该专项资金预计用于国家级会员补贴3名、老艺术家补贴2名，青年文艺人才支持5名、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5名、优秀基层文艺团队5家、名家工作室5家。				国家级会员补贴3名、老艺术家补贴2名，青年文艺人才支持5名、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3名、优秀基层文艺团队5家、名家工作室3家。通过筛选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实际评定为3名、名家工作室实际评定4家。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会员补贴3名、老艺术家补贴2名，青年文艺人才支持5名、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5名、优秀基层文艺团队5家、名家工作室5家。		国家级会员补贴3名、老艺术家补贴2名，青年文艺人才支持5名、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3名、优秀基层文艺团队5家、名家工作室3家。通过筛选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实际评定为3名、名家工作室实际评定4家。
		质量指标	保证评选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在时效内完成	2022 年全年	2022 年全年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5 万元	37.5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文化艺术人才队伍建设、激发文艺工作者的创作热情，繁荣发展文化文艺		扩大我县文化艺术人才队伍建设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8%

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评价等次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 名
汤学琪	评价组组长	湘阴县财政局	汤学琪
李雨桐	评价组组员	湘阴县财政局	
评价组组长（签字）： 汤学琪 2023年8月20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8月20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项目基本概况

按照《湘阴县文化文艺精品和文化文艺人才扶持奖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该专项资金预计用于国家级会员补贴3名、老艺术家补贴2名，青年文艺人才支持5名、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5名、优秀基层文艺团队5家、名家工作室5家。通过筛选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实际评定为3名、名家工作室实际评定4家。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年初预算安排资金45万元，2022年发奖补资金共计37.5万元，结余资金7.5万元为核减人员奖补经费，将用于2023年奖补。使用情况明细如下：（1）国家级会员补贴3万元（3名）（2）老艺术家补贴1万元（共2名每人1万分两年拨付）（3）青年文艺人才支持2.5万元（共5名每人1万分两年拨付）（4）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9万元（3名）（5）优秀基层文艺团队10万元（5家）（6）名家工作室12万元（共4家每家6万元分两年拨付）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为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的安全和规范，宣传部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实行专账管理、专户核算、专款专用。由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按进度拨付。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现场绩效评价，该项目得分为96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分析：国家级会员补贴3名、老艺术家补贴2名，青年文艺人才支持5名、文艺惠民示范基地扶持3名、优秀基层文艺团队5家、名家工作室4家。

质量指标分析：保证评选质量

时效指标分析：该项目在2022年12月31日前全面完成。

成本指标分析：2022年财政项目资金拨付已到位45万元，支出37.5万元，控制在预算内。

效益指标分析：通过各项项目的实施，加强我县文化艺术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人才政策支持力度，建立健全文化艺术精品和文化文艺人才申报、考核、奖励机制，激发全县文化文艺工作者的创作热情，繁荣我县文化文艺事业。

（六）附件